关于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债券中债估值的说明

2020年4月21日

昨日晚间，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布《2018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未足额偿付利息及回售部分本金的公告》。公告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足额偿付利息及回售部分本金。

今日，我们调整发行人相关债券的中债市场隐含评级。我们对发行人发布的经审计的2018年年度财务报告、2019年三季报和中债企业债收益率曲线（CC）估算的清算价格进行比较，根据审慎的估值原则，采用发行人发布的经审计的2018年年报估算的清算价格，并对相应债券估值予以调整。

长期以来，我们结合债券市场价格、公司经营及财务信息对发行人相关债券的中债市场隐含评级进行调整，并通过《中债收益率曲线和指数日评》向市场提示偿付风险和估值变动。

2020年4月21日起，我们将通过中债数据下载通道的“特殊证券估值”功能点发布相关债券估值，并密切关注事件最新进展。

特此提示。

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